附件3

**产业名园申报材料清单**

### 一、现代产业园申报材料清单

1. 园区园区规划文本或规划批复文件，园区边界CAD或GIS格式图。
2. 纳税汇总表（2024年），‍需税务局或区经信部门盖章确认，按企业名单汇总表顺序。
3. 企业资质证明文件（2023年及2024年）：‍专精特新、高新企业、未来工厂（包括四级梯队）、绿色工厂等的认定文件（需注明企业名称、认定层级及时间）。
4. 上市企业名单，包含企业名称、股票代码及交易市场（A股、新三板、H股等）。
5. 亿元以上工业项目证明材料：项目合同、开工报告或施工现场记录等。
6. 市级以上创新平台证明材料：认定文件或证书。
7. 产业基金相关文件基金设立批复或合作协议（需包含主体名称、日期、出资结构）。
8. 企业投资项目协议如《增资扩股协议》《投资协议》，需说明截至2024年底无退出或赎回。
9. 配套保障项目建设合同及实物照片。
10. 运营公司与管委会合同，运营公司营业执照、经营范围及与园区签署的服务协议(如有)。
11. 进出口额证明海关报税文件、收付汇凭证或区经信部门盖章的报税表。
12. 产业链活动证明活动方案、宣传资料及影像（需注明活动名称、日期、级别、参与企业）。
13. 运营方人员能力证明材料，包括员工花名册、劳动合同、社保证明及本科以上学历证明（学信网报告或证书复印件），上述人员须实际在园区办公。
14. 真实性承诺书（需盖章），承诺申报材料内容真实，园区内企业近三年无重大以上突发环境事件、安全事故，申报单位未被列为失信主体。

### **二、特色产业园申报材料清单**

1. 园区规划文本、园区边界CAD或GIS格式图，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》、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、《不动产权证》或具有相关资质的机构出具的测绘报告。
2. 纳税汇总表（2024年）‍需税务局或区经信部门盖章确认，按企业名单汇总表顺序。
3. 企业资质证明文件（2023年及2024年）‍专精特新、高新企业等的认定文件（需注明企业名称、认定层级及时间）。
4. 市级以上创新平台认定文件或证书。
5. 2024年度企业新增知识产权证书。
6. 产业基金相关文件基金设立批复或合作协议（需包含主体名称、日期、出资结构）。
7. 企业投资项目协议如《增资扩股协议》《投资协议》。
8. 园内可办理行政审批事项清单和方式（窗口、自助、代办等），日期不得晚于2024年12月31日。
9. 配套保障项目证明建设合同及实物照片。
10. 区级及以上孵化器、众创空间载体登记（备案、认定）的材料，需包含孵化载体性质与建筑面积。
11. 提供高层次人才引进服务协议，仅有人才认定资质的须同时提供人才认定证书和社保缴纳证明。
12. 产业链活动证明活动方案、宣传资料及影像（需注明活动名称、日期、级别、参与企业）。
13. 运营方人员能力证明材料，包括员工花名册、劳动合同、社保证明及本科以上学历证明（学信网报告或证书复印件），上述人员须实际在园区办公。
14. 真实性承诺书（需盖章），承诺申报材料内容真实，园区内企业近三年无重大以上突发环境事件、安全事故，申报单位未被列为失信主体。

### 三、都市产业园申报材料清单

1. 园区规划文本、园区边界CAD或GIS格式图，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》、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、《不动产权证》或具有相关资质的机构出具的测绘报告。
2. 纳税汇总表（2024年）‍需税务局或区经信部门盖章确认，按企业名单汇总表顺序。
3. 企业资质证明文件（2023年及2024年）‍专精特新、高新企业等的认定文件（需注明企业名称、认定层级及时间）。
4. 市级以上创新平台认定文件或证书。
5. 2024年度企业新增知识产权证书。
6. 产业基金相关文件基金设立批复或合作协议（需包含主体名称、日期、出资结构）。
7. 企业投资项目协议如《增资扩股协议》《投资协议》。
8. 园内可办理行政审批事项清单和方式（窗口、自助、代办等），日期不得晚于2024年12月31日。
9. 配套保障项目证明建设合同及实物照片。
10. 区级及以上孵化器、众创空间载体登记（备案、认定）的材料，需包含孵化载体性质与建筑面积。
11. 提供高层次人才引进服务协议，仅有人才认定资质的须同时提供人才认定证书和社保缴纳证明。
12. 产业链活动证明活动方案、宣传资料及影像（需注明活动名称、日期、级别、参与企业）。
13. 运营方人员能力证明材料，包括员工花名册、劳动合同、社保证明及本科以上学历证明（学信网报告或证书复印件），上述人员须实际在园区办公。
14. 真实性承诺书（需盖章），承诺申报材料内容真实，园区内企业近三年无重大以上突发环境事件、安全事故，申报单位未被列为失信主体。